

申办护照所需材料

(2019/1/1 更新并执行)

请选择以下业务种类，点击左侧业务类别查看办理所需材料：

业务种类	适用情形
1. 普通护照换发	具有中国国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护照，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 (1) 护照过期的； (2) 护照有效期不足 12 个月的；护照有效期在 12 个月以上，但确因办理当地居留、签证延期、工作许可或有其他正当理由需要提前换发护照的（需提交书面说明，经本馆认可后办理）； (3) 护照签证页即将用完的； (4) 容貌变化较大的；
2. 普通护照补发	中国公民所持普通护照遗失、被盗或因损毁而影响正常使用的。（出国旅游丢失护照者，需要申请“旅行证”回国）
3. 普通护照加注	(1) 因与外国人结婚等原因而变更姓名的中国公民； (2) 已在国内更改户籍登记姓名的中国公民，需办理曾用名加注的。
4. 普通护照颁发	从未持有效护照的中国公民。
5. 因公护照换发 因公护照	因公外派常驻人员所持公务护照、公务普通护照即将到期、签证页即将用完时。
6. 因公护照换发 因私护照	原持因公护照（包括外交护照、公务护照、公务普通护照、旧版因公普通护照）来美，后因停留身份发生变化而需改持因私护照的中国公民。
7. 因公护照补发	因公外派常驻人员所持公务护照、公务普通护照损毁、遗失或被盗时，可申请补发因公护照。
8. 旅行证	(1) 临时来美护照遗失、被盗、损毁、过期，而急于回国的中国公民； (2) 未持有“回乡证”，而需赴内地的中国籍港澳居民；未持有“台胞证”，而需赴大陆的中国籍台湾居民； (3) 部分情况特殊的中国籍未成年人（中国公民在美所生儿童）。 办证须知请 点击此处 查看
9. 香港特区证件	香港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办证须知请 点击此处 查看）
10. 澳门特区证件	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办证须知请 点击此处 查看）

1. 普通护照换发

(一) 通过“海外申请护照在线预约”网站 (<https://ppt.mfa.gov.cn>) 成功预约并打印出的《护照/旅行证申请表》1份；

(二) 近期(半年内)正面免冠彩色半身证件照片(光面相纸)2张(照片标准)。照片尺寸为48mmx33mm, 头部宽15mm-22mm、长28mm-33mm, 背景要求为白色, 不要穿浅色上衣拍照, 无帽子或头巾、项链、耳环等饰品(注: 总领馆办证大厅配备高性能自助照相设备供选用);

(三) 护照原件及复印件(包括带照片资料页、曾办理过加注或延期页); 换发新护照后, 原护照将被注销并退还申请人;

(四) 在美居留状况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如绿卡、工卡或工作、学习签证、B1/B2 签证, 或 I-797、I-20 表、2019 表、I-94 表等任意一项能证明在美停留居留事实的文件);

(五) 《国籍状况声明书》(申办证照现场签署)。

请注意: 请提前登陆中国公民海外申请护照预约网站预约, 并在约定时间由申请人本人前来递交申请。未满16周岁申请人申办护照, 应由一名法定监护人(父亲、母亲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到场陪同并出具同意办理证照意见, 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满16周岁申请人的《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法定监护人有效护照的原件及复印件)。

[back to top](#)

2. 普通护照补发

(一) 通过“海外申请护照在线预约”网站 (<https://ppt.mfa.gov.cn>) 成功预约并打印出的《护照/旅行证申请表》1份;

(二) 近期(半年内)正面免冠彩色半身证件照片(光面相纸)2张(照片标准)。照片尺寸为48mmx33mm, 头部宽15mm-22mm、长28mm-33mm, 背景要求为白色, 不要穿浅色上衣拍照, 无帽子或头巾、项链、耳环等饰品(注: 总领馆办证大厅配备高性能自助照相设备供选用);

(三) 原护照复印件或其他证明申请人中国国籍和身份的材料(如户口簿、身份证或出生公证等)复印件;

(四) 在美居留状况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如绿卡、工卡或工作、学习签证、B1/B2 签证, 或 I-797、I-20 表、2019 表、I-94 表等任意一项能证明在美停留居留事实的文件);

(五) 个人情况说明(包括: 本人简况, 旅美经历, 在美身份, 护照遗失、被盗或损毁地点、经过, 护照签发机关、签发时间、护照号码及有效期, 家庭住址及联系方式);

(六) 护照遗失、被盗的, 需填写声明: “本人已被告知并确认, 即使丢失的护照找回也不能再次使用, 也不可撤销补证申请, 并将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护照损毁的, 需交回损毁护照。

(七) 《国籍状况声明书》(申办证照现场签署)。

请注意：请提前登陆中国公民海外申请护照预约网站预约，并在约定时间由申请人本人前来递交申请。未满 16 周岁申请人申办护照，应由一名法定监护人（父亲、母亲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到场陪同并出具同意办理证照意见，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满 16 周岁申请人的《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法定监护人有效护照的原件及复印件）。

申请人一旦递交补发护照申请，原护照即被宣布作废。持被宣布作废护照入境，可能会被拒绝入境或被处以罚款等处罚。

[back to top](#)

3. 普通护照加注

（一）通过“海外申请护照在线预约”网站（<https://ppt.mfa.gov.cn>）成功预约并打印出的《护照/旅行证申请表》1 份；需要在“护照加注”一栏以英文大写字母清楚填写英文加注内容或以中文正楷清楚填写曾用名。

（二）近期（半年内）正面免冠彩色半身证件照片（光面相纸）2 张（[照片标准](#)）。照片尺寸为 48mmx33mm，头部宽 15mm-22mm、长 28mm-33mm，背景要求为白色，不要穿浅色上衣拍照，无帽子或头巾、项链、耳环等饰品（注：总领馆办证大厅配备高性能自助照相设备供选用）；

（三）护照原件及复印件（包括带照片资料页、曾办理过加注或延期页）；

（四）在美居留状况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如绿卡、工卡或工作、学习签证、B1/B2 签证，或 I-797、I-20 表、2019 表、I-94 表等任意一项能证明在美停留居留事实的文件）；

（五）与加注内容有关的官方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如绿卡、工卡或法院更名证书、户口簿等）；

（六）《国籍状况声明书》（申办证照现场签署）。

请注意：请提前登陆中国公民海外申请护照预约网站预约，并在约定时间由申请人本人前来递交申请。未满 16 周岁申请人申办护照，应由一名法定监护人（父亲、母亲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到场陪同并出具同意办理证照意见，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满 16 周岁申请人的《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法定监护人有效护照的原件及复印件）。

办理曾用名加注需向国内核实，办证时间可能延长。

使领馆不办理婚姻状况、出生日期和出生地点加注。

[back to top](#)

4. 普通护照颁发

（一）通过“海外申请护照在线预约”网站（<https://ppt.mfa.gov.cn>）成功预约并打印出的《护照/旅行证申请表》1 份；

(二) 近期(半年内)正面免冠彩色半身证件照片(光面相纸)2张([照片标准](#))。照片尺寸为48mmx33mm,头部宽15mm-22mm、长28mm-33mm,背景要求为白色,不要穿浅色上衣拍照,无帽子或头巾、项链、耳环等饰品(注:总领馆办证大厅配备高性能自助照相设备供选用);

(三) 在美居留证件或签证原件及复印件;

(四) 证明申请人中国国籍及身份的材料(如户口簿、身份证或出生公证等)原件及复印件;

(五) 《国籍状况声明书》(申办证照现场签署)。

请注意: 请提前登陆中国公民海外申请护照预约网站预约,并在约定时间由申请人本人前来递交申请。未满16周岁申请人申办护照,应由一名法定监护人(父亲、母亲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到场陪同并出具同意办理证照意见,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满16周岁申请人的《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法定监护人有效护照的原件及复印件)。

[back to top](#)

5. 因公护照换发因公护照

(一) 通过“海外申请护照在线预约”网站(<https://ppt.mfa.gov.cn>)成功预约并打印出的《护照/旅行证申请表》1份;

(二) 近期(半年内)正面免冠彩色半身证件照片(光面相纸)2张([照片标准](#))。照片尺寸为48mmx33mm,头部宽15mm-22mm、长28mm-33mm,背景要求为白色,不要穿浅色上衣拍照,无帽子或头巾、项链、耳环等饰品(注:总领馆办证大厅配备高性能自助照相设备供选用);

(三) 护照原件及复印件(包括带照片资料页、曾办理过加注或延期页);换发新照后,原照将被注销并退还申请人;

(四) 在美居留状况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如绿卡、工卡或工作、学习签证、B1/B2签证,或I-797、I-20表、2019表、I-94表等任意一项能证明在美停留居留事实的文件);

(五) 《国籍状况声明书》(申办证照现场签署)。

请注意: 未满16周岁申请人申办护照,应由一名法定监护人(父亲、母亲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到场陪同并出具同意办理证照意见,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满16周岁申请人的《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法定监护人有效护照的原件及复印件)。

申请人应自行联系国内原派出单位,由其向原发照机关提出换照申请。接到原发照机关函件通知后,使领馆方可受理相关护照换发申请,不能邮寄申请或委托他人代办。

因公护照换发因公护照免费。

[back to top](#)

6.因公护照换发因私护照

(一) 通过“海外申请护照在线预约”网站 (<https://ppt.mfa.gov.cn>) 成功预约并打印出的《护照/旅行证申请表》1份；

(二) 近期(半年内)正面免冠彩色半身证件照片(光面相纸)2张(照片标准)。照片尺寸为48mmx33mm, 头部宽15mm-22mm、长28mm-33mm, 背景要求为白色, 不要穿浅色上衣拍照, 无帽子或头巾、项链、耳环等饰品(注: 总领馆办证大厅配备高性能自助照相设备供选用);

(三) 护照原件及复印件(包括带照片资料页、曾办理过加注或延期页); 换发因私护照后, 原因公护照将被注销并退还申请人;

(四) 在美居留状况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如绿卡、工卡或工作、学习签证、B1/B2签证, 或I-797、I-20表、2019表、I-94表等任意一项能证明在美停留居留事实的文件);

(五) 来美情况说明(包括原派出单位、工作单位、来美时间及原因、与原单位有无未了事宜、现工作单位等)。

(六) 《国籍状况声明书》(申办证照现场签署)。

请注意: 因公护照换发因私护照需向原因公护照签发机关核实有关情况, 因此办证时间不能确定。申请人如自行与原派出单位联系协商解决未了事宜, 或与国内原发照机关联系请其尽快回复, 将可能有助于加快办理时间。

[back to top](#)

7.因公护照补发

(一) 通过“海外申请护照在线预约”网站 (<https://ppt.mfa.gov.cn>) 成功预约并打印出的《护照/旅行证申请表》1份;

(二) 近期(半年内)正面免冠彩色半身证件照片(光面相纸)2张(照片标准)。照片尺寸为48mmx33mm, 头部宽15mm-22mm、长28mm-33mm, 背景要求为白色, 不要穿浅色上衣拍照, 无帽子或头巾、项链、耳环等饰品(注: 总领馆办证大厅配备高性能自助照相设备供选用);

(三) 原护照复印件(如有);

(四) 在美居留状况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如绿卡、工卡或工作、学习签证、B1/B2签证, 或I-797、I-20表、2019表、I-94表等任意一项能证明在美停留居留事实的文件);

(五) 护照遗失、被盗或损毁书面情况报告。内容包括: 个人情况, 旅美前后经历, 在美居留身份, 护照遗失、被盗或损毁地点、经过, 护照签发机关、签发时间、护照号码及有效期, 家庭住址及联系方式等。

(六) 护照遗失、被盗的, 需填写声明: “本人已被告知并确认, 即使丢失的护照找回也不能再次使用, 也不可撤销补证申请, 并将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护照损毁的, 需交回损毁护照。

(七) 《国籍状况声明书》(申办证照现场签署)。

请注意：未满 16 周岁申请人申办护照，应由一名法定监护人（父亲、母亲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到场陪同并出具同意办理证照意见，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满 16 周岁申请人的《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法定监护人有效护照的原件及复印件）。

申请人自行联系国内原派出单位，由其向原发照机关提出补发申请。接到原发照机关函件通知后，使领馆方可受理相关补发护照申请，不能邮寄申请或委托他人代办。

申请人一旦递交补发护照申请，原护照即被宣布作废。持被宣布作废护照入境，可能会被拒绝入境或被处以罚款等处罚。

因公护照补发免费。

[back to top](#)